

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ePub

T37n1761

阿彌陀經義疏

宋 元照述

中華電子佛典協會



目次

- [編輯說明](#)
- [章節目次](#)
- [贊助資訊](#)
- [卷目次](#)
 - [1](#)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16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2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（部份 ePub 閱讀器可能無法呈現指定的顏色）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[版權所有](#)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一乘極唱，終歸咸指於樂邦；萬行圓修，最勝獨推於果號。良以從因建願，秉志躬行，歷塵點劫，懷濟眾之仁，無芥子地非捨身之處，悲智六度攝化以無遺，內外兩財隨求而必應，機興緣熟，行滿功成，一時圓證於三身，萬德總彰於四字。是以知識廣讚，感獄火化為涼風，善友教稱，見金蓮狀同杲日，八十億劫之重罪廓爾煙消，十萬億刹之遐方倏如羽化。

嗟乎！識昏障厚，信寡疑多，貶淨業為權乘，嗤誦持為麤行，豈非耽湎朽宅，自甘永劫之沈迷，悖戾慈親，深痛一生之虛喪。須信非憑他力截業惑以無期，不遇此門脫生死而無路。聞持頗眾，正協於時緣，著述雖多，鮮窮於要旨。盡毫端而申釋，敢數前修，舒舌相以讚揚，誓同諸佛，太虛可際，鄙志奚窮，敬勉同舟深崇此道矣。

將釋此經，先以義門括其綱要，始可入文釋其義趣。初中，大覺世尊一代名教，大小雖殊不出教、理、行、果，因教顯理，依理起行，由行克果，四法收之鮮無不盡。

初中言教，大略有二：初、明教興；二、辨教相。

初中，《大本經》云：「佛言：『如來以無量大悲矜哀三界，所以出興於世，光闡道教，普令群萌獲其法利，開示五趣度未度者，決正生死泥洹之道。』」此明出世大意，該於眾典，是謂通明教興也。次據今經略言五意：一、欲令眾生知娑婆苦求出離，故經云：「彼國眾生無有眾苦。」二、令知佛境界生忻慕，故下明依正莊嚴，勸生彼國。三、令攝心安住念佛三昧，故下云：「聞說阿彌陀佛執持名號，一心不亂」等。四、令破障脫苦得清淨樂，故下云：「是人終時心不顛倒，即得往生」等。五、令生彼國成就菩提，故下云：「是諸人等，皆得不退轉」等。此明說經正意局在今文，所謂別敘教興也。

次、辨教相。淨土教觀通明現在十方諸佛，即如下引，六方恒沙諸佛出廣長舌勸信是經，即其證也。又準下文，善男、善女聞經受持，不歷階漸皆不退轉阿耨菩提，故知一切淨土教門，皆是大乘圓頓成佛之法，定非偏小，如別委論。

二、明理者，理即教體，亦分為二：初、通，二、別。初中，一切大乘皆以方等實相為體，方謂方廣，等即平等，實相妙理橫遍諸法故名方廣，豎該凡聖故言平等，故知橫豎一切諸法悉自緣生，皆不思議無非實相，此通一代大乘所詮之理。二、言別者，今經即以彌陀修因感果，依正莊嚴不思議功德為所詮理，良以因中發無相大願，修無住妙行，感無得聖果，點事如理，相即非相，故所感身土無非實相，即下經云：「如我今者讚歎阿彌陀佛不可思議功德」，若非妙理，那稱不思議乎？

三、明行者，行即教宗，亦有通別。初、通明大行，不出發無上道心、修六度萬行，備在眾經，不復具舉。二、別論者，修行淨業感生淨土，別是一門出離徑術。就淨業中復有多種，諸經所示行法各殊，《觀經》三福妙觀，《大本》一日一夜懸繒幡蓋，十日十夜奉持齋戒，《大悲經》中一日稱名展轉相勸，《般舟經》中一日若過，繫念現前，九十日中恒不坐臥，《鼓音聲經》十日十夜六時禮念，《陀羅尼集》誦諸神呪，《大法鼓經》但作生意知有彼佛。權巧赴機行法不一，教門雖異無不往生。今經專示持名之法，正是經宗，於今為要，故當委示，不可籠通。括束經文且為五例：一、心起忻厭，厭苦忻樂；二、身須西向，正立合掌；三、克期日限，一日七日；四、繫心佛境，專一不亂；五、期死無退，決誓求脫，若此稱名下至十念尚得往生，況一日七日乎？

四、明果者，果即教用，亦有二別：一者、近果，經云：「是人終時心不顛倒，即得往生極樂世界」，由前稱佛結業成因，捨此穢苦感彼淨樂，即獲法性淨身，住同居淨土也。二者、遠果，下云：「眾生者，皆得不退阿耨菩提」，此謂生彼國已，聞法得忍，修菩提道斷惑，證真究竟成佛，即證清淨法身，居法性土也。上列四章略提梗概，餘如後釋，仍委他文。

次、釋文中，此經凡有兩譯：一、姚秦羅什法師譯，即今本也；二、大唐玄奘法師譯，今見藏中。立題各異，如下所明。自古解釋凡有三家：唐慈恩法師《通讚》一卷，今朝孤山法師、雪溪法師皆有《疏記》見行于世，今之所出各從其志，時有異同，臨文目見。

次、正釋，文相又二：初、釋經題，二、釋經文。初中此經本名「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」，總十六字，經字為通題，上十五字為別題。上八字屬教，即經所說依正莊嚴稱名往生，皆是彌陀修因感果，感神願力不思議功德也；下七字屬機，即依教起行，專修成業，眾聖冥加攝持，不退直至菩提也。奘師唐譯即用本題云「稱讚淨土佛攝受經」，語雖少異義意大同，對文可見。今經秦譯隱略本題在六方佛後，即下云：「汝等眾生當信是」等，據宗取要別建此題，略有五意：一則、上符經旨，經中唯示持名方法，故取佛名用標題首；二則、下適機宜，彌陀名號眾所樂聞，故用標題，人多信受故；三、理自包含，但標佛名，稱讚護念任運自攝故；四、義存便易，梵號兼含耳聞淳熟故；五、語從簡要，後世受持稱道不繁故。且如唐譯，從本立題而未聞流布，又如《大本》，從華標目而罕見誦持，乃知秦本深體聖心，故得四海同遵百代無古。《感通傳》說，羅什法師七佛以來翻經，信非虛矣！今釋此題，上五字為別，局今經故；下一字為通，同眾典故。就別題中，上二字標能說教主，定是釋迦，但舉通號；下三字示所說人，簡非他佛，故標別號。通別互舉譯人之巧，傾出我口暢悅彼心，以教合機故稱佛說。

阿彌陀此翻無量，經自釋云：「彼佛光明無量，照十方國無所障礙，是故號為阿彌陀」，此謂無邊量也。又云：「彼佛壽命及其人民無量無邊阿僧祇劫，故名阿彌陀」，此謂無數量也。光表佛智，壽表佛福，以此福智嚴本法身，三德圓備以立嘉號，餘如下文。通題中，梵云修多羅，此翻為線，線能貫攝，即喻教詮，文理連貫包攝群機，訓法訓常義如常說。

次釋經文，大分三分：初至大眾俱為序分；二、爾時佛告下，至是為甚難，為正宗分；三佛說此經下，至末文為流通分。初中諸

經皆有證信、發起二序，此經但列證信，獨無發起，《往生傳》序云：「此乃十二分教無問自說之經，其猶母之拊嬰兒，不俟其請，但欲顧其手足乳而哺之耳。」今以義求略為二意：一、表他方淨刹非二乘偏小境界，縱有權行，示同不知，不假因緣，孤然自說，彰其特異，即下諸佛歎釋迦云：「能為甚難希有之事，說此世間難信之法」是也。二、表我佛世尊大慈憫物，如母愛子，憐其小駭，不能請問，召以誨之，彰其深切，故下如來囑云：「汝等皆當信受我語及諸佛所說」是也。

就證信中，此即阿難難集奉教，安列六事為證，明非虛謬，令物信故，六緣不具教則不興，名六成就。諸經之首，解釋極繁，此但略提大要，餘廣如彼。初、如是者，如云指法之辭，即指正宗所說法門，契理曰如，離非曰是，信故聞持，名信成就。二、我聞者，阿難自言親從佛聞，非他傳告，即聞成就。三、一時者，主伴會集說聽始終，簡非餘時，即時成就。四、佛者，釋迦教主，金口親宣，非餘所說，即主成就。具云佛陀，翻云覺者，覺名乃通，此局妙覺究竟極果，十號之一也，是為通號。五、在舍衛等者，說經有處，舉舍衛乃遊化之境，舉祇園即依住之處，即處成就。舍衛闢園物，言人物富庶遠聞諸國故。祇陀施樹，給孤買園，共成佛刹故以為名。六、與大比丘下，道俗四部大眾同會，非我獨聞，即眾成就。眾有三類：初、聲聞眾；二、並諸下即菩薩眾；三、及釋提下人天眾。聲聞常時侍佛，威儀復勝，故在前列；菩薩隱顯無定，形服不拘，故以次之；人天俗眾形服全乖，故列於後。

初中有四：初、示數；二、皆是下歎德；三、長老下列名；四、如是下總結。

初中，大比丘者，上首弟子，如下列者，千二百等眷屬弟子並不列。比丘或云苾芻，此翻乞士，乞食資身，乞法練心；又翻怖魔，志怖彼魔德令魔怖；又云破惡，稟戒破業，定慧破惑；此三因名，果號如後。僧者具云僧伽，此翻為眾，四人已上乘御一切滅惡生善羯磨，總該凡聖通收理事，故云眾也。佛初成道度三迦葉，共有弟子千人，次度舍利弗、目連，共有弟子二百五十人，此皆本是外道，遇佛得度，荷佛恩深故常隨侍，或云重其最初歸佛，故多列之，未必常預會也。歎德中，阿羅漢亦有三翻，初云應供，堪為物養，即乞士果也；次云殺賊，摧伏魔怨，即怖魔果也；三云無生，結盡苦亡，即破惡果也。即如下列會中上首，人天大眾知其德業、識其儀貌，故云眾知識也。列名中，德重薦高故稱長老，語局初人義該諸位。舍利弗此翻身子亦云珠子，其母好身形，聰明在眼珠，時人以子顯母為作此號。又云舍標父，利標母，雙顯父母故言舍利弗；弗即子也。摩訶目犍連，摩訶翻大，同名者眾，加大簡之，下皆類之。目犍連，《文殊問經》翻萊茯根（萊茯讀為蘿蔔），真諦云：「勿伽羅翻胡豆，二物古仙所嗜，因以命族，名尼拘律陀，乃是樹名，父母禱神樹得子，因以名焉。」迦葉此翻大龜氏，其先代學道，靈龜負仙書而應，從德命族；真諦翻為光波，上古仙人身光炎涌，狀若波燃，亦云飲光，能映餘光使不現故，名畢鉢羅亦是樹名，由禱樹得故。迦旃延翻文飾，亦云肩垂、亦云好肩，亦名柯羅，此翻思勝，皆從姓為名。拘絺羅此翻大膝（有云膝蓋大故）舍利弗舅，與姊論義常勝姊，姊孕不勝，知懷智人，遂往南天竺，讀誦眾經無暇剪爪，時人呼為長爪梵志。離波多亦名離越，此翻星宿，或云室宿，父母從星乞得，因星作名，或云假和合，《文殊問經》稱常作聲，有人引《智論》，嘗宿空亭證二鬼爭屍，依實判歸小鬼，大鬼怒拔其手足，小鬼取屍補之，因其煩惱不測誰身，故云假和合。又心懷疑惑，逢人即問：「見我身否？」眾僧語云：「汝身本是他之遺體，非已有也。」因即得道故以為名。周利槃陀伽此翻蛇奴，或言周利云大路邊，槃陀伽云小路邊，生於道傍故以為名。難陀此云善歡喜，亦翻忻樂，本牧牛人，以牧牛事試，佛為說法忻樂得道，故有處名牧牛難陀，或云即律中跋難陀也。阿難陀此云歡喜，或云無染，淨飯王聞太子成佛，王大歡喜，白飯王奏生兒，舉國忻然，因以為名。羅睺羅此云覆障，佛之嫡子，酬往業故在胎六年，故云覆障，真諦云：「羅睺本言修羅，能手障日月，應言障月，佛言：『我法如月，此兒障我不即出家，世世能捨故云覆障。』」橋梵波提此翻牛呵（音詩），或云牛王，或云牛迹，昔五百世曾作牛王，餘報未盡，啜啜常嚼，時人稱為牛呵，亦由此故名是為牛迹，避人見笑，常居天上。賓頭盧頗羅墮，上是據姓，賓頭盧此翻不動（言其所證），頗羅墮真諦翻捷疾，或利根或廣語（言其根性），婆羅門中一姓也。迦留陀夷此翻黑光，或云鹿黑，從形貌為名。劫賓那此翻房宿（音秀），禱星感子故以為名；又初出家欲往見佛，夜雨寄陶師家宿，又一比丘隨後而來，前比丘推草與之，在地而坐，後比丘即為說法，豁然得道，後比丘即是佛，共佛房宿（音夙），從得道處為名。薄拘羅此翻善容，亦云偉形，而色貌端正故言善容，年一百六十，無病無夭，昔持一不殺戒，九十一劫命不中夭，昔施僧一訶利勒果故身常無病，感今勝報，故以為名。阿菴樓駄亦云阿那律，或云阿泥盧頭，皆梵音奢切耳，此翻無貧，亦云如意，或云無竭，昔於飢世施支佛稗飯，九十一劫果報充足，故以為名。總結中，略舉上首一十六人，不可盡列，故云：「如是等。」《南山》云：「學在我後故為弟，解從我生故稱子。」

次菩薩中三，初、示數；二、文殊下，列名；三、與如下，總結。

初中，同聞極多，略舉四名故云諸也。菩薩，梵言之略，《天台戒疏》云：「摩訶菩提質帝薩埵，此翻大道心成眾生。」或云：「菩薩翻覺有情，覺調上求，即是智也，有情調下化，即是悲也。」列名中，文殊師利亦云曼殊室利，此翻妙吉祥，妙即彰其所證，吉祥美其利物，或云妙德，義亦同之；紹隆佛種稱法王子，《智論》云：「佛為法王，菩薩入正法位，乃至十地悉名法王子。」乃知此名該下諸位。阿逸多此云無能勝，言其悲智非偏小所及。乾陀訶提此翻不休息，眾生無盡，修因感果無窮已故。常精進者，眾生無量，上求下化無暫懈故。總結中，然菩薩名通於初後，如上所列，莫非深位補處，或是權現影響，故云諸大也。

三、人天中，釋提桓因具云釋迦因陀羅，此翻能天帝，即三十三天主，今言帝釋，即華梵雙舉，大梵四王天主甚多，不復盡舉故云無量也，更兼道俗四眾，龍鬼八部，故云：「大眾俱。」序中從略，文見流通。

第二、正宗分，大分三段：從初至俱會一處，先讚二報莊嚴，令生忻慕；二、不可以少下，正示專念持名，教修行法；三、如我今者下，後引諸佛同讚，勸信受持。科分三節曲盡一經，有智試觀，思過半矣！

初中又二：初、總標依正，上二句指對告人，眾集即告，故云：「爾時」，身子大權智慧第一，知言解意深契佛懷，故諸經便多令對語。《彌勒下生經》云：「大智舍利弗能隨佛轉法輪，佛法之大將。」乃知身子才辨超倫，及至此經殊無一詞申疑請問，從始至末盡是如來呼以告之，即向所謂示同不知，義見于此。從是已下即所告事，上四句標依報。淨土多種，如別所論，今此所標同居淨土，如世邦國方向、遠近，二皆是定，對此極苦故名極樂，亦名安樂亦號安養，十萬億刹凡情疑遠，然彈指屈臂刹那可到，一以十方淨穢同一心故，二以心念迅速不思議故，《十疑論》云：「但使眾生淨業成者，臨終在定之心，即是淨土受生之

心，動念即是生淨土時。」為此《觀經》云：「彌陀淨土去此不遠。」又心業力不思議，一念即生，不須愁遠等。下三句標正報，但言化主必兼徒眾，簡非過未故云現在。

舍利下，二、別釋依正，又二：從初至莊嚴，釋依報，舍利弗於汝意下，次明正報。初中又二：初、略釋名義，又舍利下，廣明勝相。初中上三句徵問，下四句釋通。無眾苦者，對顯娑婆令生忻厭，三界六道總名苦果，於中復有八苦、五苦、三苦。生、老、病、死、貧困、愛別、怨會、求不得，為八苦也。殺、盜、婬、妄、飲酒五種惡業並是苦因，必招苦果，名五苦也。苦苦、壞苦、行苦，名三苦也，諸經論中略示名數，諦論忍土，一切皆苦無一可樂，火宅牢獄未足為喻；彌陀淨土境界殊絕，聖賢同會聞法悟道，壽命永劫不退菩提，更有餘樂不能過此，祇無諸苦，已為可樂，況具諸勝事，其樂何窮？故云極也。《大本》云：「設我得佛，國中人天所受快樂不如漏盡比丘，不取正覺。」善導云：「願生彼國，必須勵心克己，畢命為期，上在一形似如小苦，前念命終後念即生，長時永劫受無為法樂，直至成佛不退生死，豈不快哉！」

次、廣明中，依報國土，耳目所對不出聲色，據經後結成就莊嚴，止有三處即為三段：初、欄網樹池唯是妙色莊嚴，二、金地華樂則兼色聲莊嚴，三、鳴禽風樹止是法音莊嚴，故今科約與昔全殊，請考經文無宜執舊。

就初莊嚴分二：初至香潔，即列相，舍利下，二、結示。列相又二：初至極樂舉欄網行樹以顯名，又舍利下，二、引池閣寶蓮以示相。

初中上七句示相，下二句結名。言行樹者周迴七重，一一樹高八千由旬，行行相當不參差故，其樹枝葉上下七層皆垂珠網，狀同佛塔，《觀經》云：「妙真珠網彌覆樹上，一一樹上有七重網，一一網間有五百億妙華宮殿。」一重樹下一重欄楯，故亦七重。網是珠瓔，復依樹上，則知皆是；下二句止顯樹欄之體耳。一、金，二、銀，三、瑠璃，四、玻[王*梨]，是為四寶。初正示，若準《觀經》，七寶華葉無不具足；又《大本》中，根莖枝葉七寶間錯，此中略舉，委在他文。周匝圍繞，有云：「凡佛菩薩居處皆然，非謂一國土止有七重耳。」結名可解。下諸莊嚴例順此結。二、池閣中分四：初、明池水；二、池畔階道；三、階上樓閣；四、池中蓮華。初中七寶池者，彼有八池，七寶所成，池中之水亦七寶色，名八功德：一、澄清，二、清冷，三、甘美，四、輕軟，五、潤澤，六、安和，七、除飢渴，八、長養諸根。每一池心有如意珠王，水從中出流注池中。金沙布地者，《觀經》云：「渠下皆以雜色金剛以為底沙。」二中、階砌亦即四寶。三、明樓閣，乃列七寶。《觀經》云：「眾寶國土，一一界上有五百億寶樓。」瑠璃梵語，此翻不遠，去波羅奈城不遠有山出此寶故。玻[王*梨]亦云頗胝迦，此翻水玉，或云水精。碑磬下，並華言，如車之磬，磬謂車鞞。赤珠者，《佛地論》云：「赤蟲所出，珠體赤故。」碼碯，應法師云：「此寶色赤，如馬腦焉。」《大本》云：「設我得佛，自地至空，宮殿樓閣池流華樹皆以無量雜寶百千種香而共合成，嚴飾奇妙超諸天人」等。四、示蓮華有五：一、形量，二、顯色，三、光焰，四、香氣，五、潔淨，對文可見。若準《觀經》：「一一池中有六十億七寶蓮華，一一蓮華團圓正等十二由旬。」既言七寶，非止四色。十二由旬，非止車輪，然車有大小，難為定準，此間極大不過數尺，可依輪王車輪為量，《十住毘婆沙》云：「轉輪聖王千輻金輪，種種珍寶莊嚴其輞，瑠璃為轂，周圍十五里。」準此，未及半由旬，亦約小者耳。所以二經不同者，慈恩云：「華有大小，彼據極大，此約最小。」今準《大本》，池中蓮華或一由旬乃至百千由旬，則知大小不同，經中但是隨宜趣舉，不必以此較經優劣。二、結示中，如是者，指上多種殊妙之相，皆是彌陀菩提願行，從因至果歷劫熏修之所成就，故云：「功德莊嚴。」故《觀經》云：「如此妙華是本法藏比丘願力所成。」自餘皆爾，豈唯華座乎？四十八願結云：「彼佛於大眾中建此願已，一向專志莊嚴妙土」等。下結諸文並同此釋。

第二、莊嚴二：初、列相；舍利下，二、結示。初中有三：一、天樂；二、金地；三、天華。初、常作天樂者，準《觀經》作樂有三，水觀中云：「百億華幢無量樂器以為莊嚴，八種清風鼓此樂器」等。又樓觀云：「其樓閣中有無量諸天作天伎樂，又有樂器懸處虛空，不鼓自鳴」等。準下經云：「風吹樹網如百千種樂」，故知彼土天樂非一。二、黃金為地者，準《觀經》彼國皆瑠璃地，以黃金繩雜廁間錯，兼以七寶界其分齊，今言黃金，乃地面莊嚴耳。三、天華又三：初、六時雨華，其土下，二、盛華供養，即以下，三、供已還國。初中、彼國光明常照，既無日月則無晝夜，順此方機且言六時，準《大本》中，彼以蓮開鳥鳴為曉，蓮合鳥棲為夜。曼陀羅此翻適意，言其美也；又翻白華，取其色也。二中、其土眾生，通目九品。衣祴，真諦云：「外國盛華器也。」纔生彼國即獲六通，日往他方為聞法故。《觀經》云：「應時即能飛行，遍至十方歷事諸佛」，又「遊歷十方供養諸佛，於諸佛前聞甚深法」等。十萬億者，趣舉大數。三中、食時調中前也，《大本》云：「彼國宮殿、衣服、飲食猶第六天自然之物，若欲食時，七寶鉢器自然在前，百味飲食自然盈滿，雖有此食實無食者，但見色聞香意以為食，自然飽足。事已化去，時至復現」等。《寄歸傳》云：「五天道俗多作經行，直來直去唯遵一路，如織之經，故曰經行。」《四分律》云：「經行有五益：一、堪遠行，二、能思惟，三、少病，四、消食，五、得定久住。」結示同前。

第三、莊嚴亦二：初、列相；舍利下，結示。初、列相中復有二種：初至所作眾鳥演聖法；舍利下，二、風樹出妙音。初中、又二：初、正示；舍利下，釋疑。正示有三：先列眾禽略舉六種，前三易識，舍利此云春鸞或云鶯鶯，迦陵頻伽此翻妙聲，在穀中鳴已超眾鳥。共命者，兩首一身報同識異，故《法華》中翻為命命鳥是也。準《觀經》更有百寶色鳧雁、鴛鴦等。是諸下，次明演法，和雅調聲音感人，演暢謂說法無滯。五根者：一、信，二、精進，三、念，四、定，五、慧，能生聖道故總名根，即此五法能排業惑故名為力。七菩提分即七覺支，一、擇法，二、精進，三、喜，四、除，五、定，六、捨，七、念，無學實覺七事能到，故名為分。八正道分者，一、正見，二、正思惟，三、正語，四、正業，五、正命，六、正精進，七、正念，八、正定，前二慧學，中三戒學，後三定學，即是離明三學，初果已去見真諦理皆名正道，亦名聖道，餘如《法界次第》委明。準《觀經》云：「常讚念佛念法念僧，或說苦空無常無我、諸波羅蜜」，故云如是等法。其土下，後顯益物，念佛知佛恩重，念法知法功深，念僧知僧德大；又念佛願證證誠，念法願勤修學，念僧願親參預；又念自心佛體自覺了，念自心法軌生聖道，念自心僧隨緣和合。三寶多種隨機淺深，當知此界心垢常思五欲，彼方心淨專念三寶，晨夕所存更無他意，兩土昇沈於茲可見。次釋疑中，二段：初至有實，遮其疑情；是諸下，二、決所疑事。初中三節，先遮疑情，濁世禽畜罪業所招，極樂淨土何緣有此？所以下，次伸意，彼國唯有人天兩道，法藏願云：「設我得佛，國有地獄餓鬼畜生者，不取正覺。」舍利下，三舉況，《大本》云：「彼國無有三塗苦難之名，但有自然快樂之音，是故其國名曰安樂。」二、決疑中彌陀變化者，準《觀經》即：「池水中如意珠王涌出

金光，其光化為百寶色鳥，和鳴哀雅。」當知眾鳥即是彌陀化身，欲使法音遍布遠近，顯知非是罪報所生也。

二、風樹妙音分二：初、示相，即前樹網風動成音，其音美妙如眾樂焉；聞是下，顯益同前，結示可解。

第二、明正報中分二：初至十劫化主名號；舍利下，二、徒眾莊嚴。初中復二：初、徵問汝意云何，審其解否，既無所對故為釋通。阿彌陀此翻無量，一者、光明，二者、壽命。無量是通，光壽為別。初、光明無量者，佛光有二：一者、常光，二者、現起光。今此乃是彌陀常光，《大本》云：「無量壽佛威神光明最尊第一，諸佛光明所不能及，是故號為無量光佛。」乃至：「我說彼佛光明，晝夜一劫尚不能盡等。」又《佛觀》云：「身諸毛孔演出光明，如須彌山，彼佛圓光如百億三千大千世界」，又云：「彼佛有八萬四千相，一一相有八萬四千好，一一好有八萬四千光明，遍照十方世界念佛眾生，攝取不捨。」當知我輩處佛光中，都不覺知，佛光常攝，略無厭棄，猶如盲人居日輪下，又如溷蟲樂在穢處，撫膺自責實可悲痛！二、壽命無量又二：初明主伴壽量；舍利下，二、示果成劫數。初中佛壽有二：法、報二佛一向無量，應佛皆具長短二量。今此淨土彌陀應身，示其長量，《大本》云：「彼佛壽命長久不可稱計，假使十方無量眾生皆成聲聞緣覺，都共集會竭其智力，百千萬劫悉共推算計，不能窮盡。」又云：「聲聞菩薩天人眾，壽命長短亦復如是。」故云及人民也。阿僧祇此云無數，或云阿僧祇耶，翻無央數。二、示劫數，言十劫者，準《法華》大通智勝佛時，彌陀乃是十六王子之一數，釋迦既經塵劫，彌陀豈得不然？《楞嚴·勢至章》云：「我於往昔恒河沙劫，有佛出世名無量光，十二如來相繼一劫。」準《大本》中，即阿彌陀也。今經大本皆言十劫，乃是一期赴機之說，不足疑矣。

二、徒眾莊嚴分二：初至祇劫說正示聖眾；舍利下，二、結勸往生。初中又二：初至莊嚴通列兩眾；又舍利下，別顯行功。初中又二：初、正列；舍利下，結示。初中聲聞弟子即中三品，諸菩薩眾即上三品，總攝初心不退補處（眾總三乘獨無緣覺，應以斷證同聲聞攝），故《大本》云：「彼國聲聞菩薩其數難量，不可稱說，神智洞達威力自在」等。《往生論》說二乘不生，蓋是定性取涅槃者，今此謂曾發大心求佛菩提，示修小行，《法華》獲記真聲聞，《涅槃》知常出家菩薩之類也。次結示中，此亦彌陀所化，來生彼國修因證果，威神說法，為國莊嚴，義同前釋。二、別顯中眾生生者，通九品收。阿鞞跋致此云不退轉，下云：「是諸人等皆得不退阿耨菩提」，則知生彼國者，下至凡夫直至成佛更無退墮。《十疑論》云：「彼國有五因緣故不退：一、彌陀願力攝持，二、佛光常照，三、水鳥樹林常說法，四、純諸菩薩為友無諸惡緣，五、壽命永劫」，餘廣如彼。一生補處，即等覺菩薩，如觀音、勢至等，眾類既多，非算所及，止可但言阿僧祇耳。問：「得忍補處祇合垂形五道、入三塗處救苦眾生，何以長居淨土？」答：「隨其志願攝化有殊，或遊戲十方，或往來三界，宣揚法化利樂群生。準《大本》云：『十方恒沙佛國無量菩薩悉生彼國，恭敬供養聽受經法，宣布道化。』又云：『於此世界有六十七億不退菩薩，往生彼國。』又復授記十方菩薩，皆當往生，廣如下卷。」二、結勸中，初、正勸，眾生聞者，通指末代聞上所說，勸令發願，願必引行，行必感果。所以下，伸意，如是者指前所列三乘聖眾，皆是善人，欲明此界三惡充滿皆不善聚，是可厭耳。第二、正示行法分三段：初至彼國簡餘善不生；若有下，二、正示修法；我見下，三、結顯勸意。初中如來欲明持名功勝，先貶餘善為少善根，所謂布施、持戒、立寺、造像、禮誦、坐禪、懺念、苦行一切福業，若無正信迴向願求，皆為少善，非往生因。若依此經執持名號決定往生，即知稱名是多善根、多福德也。昔作此解人尚遲疑，近得襄陽石碑經本，文理冥符，始懷深信。彼云：「善男子、善女人聞說阿彌陀佛，一心不亂專持名號，以稱名故諸罪消滅，即是多功德、多善根、多福德因緣。」彼石經本梁陳人書，至今六百餘載，竊疑今本相傳訛脫。二中分三：初至不亂專念持名；其人下，二、臨終感聖；是人下，三正念往生。初二句，索持機不簡男女；次二句，勸信受，或披經典，或遇知識聞必生信，信故持名；次七句示期限，一日七日隨人要約，今經制法，理必依承，若準《大本》、《觀經》則無日限，下至十念皆得往生，十念即十聲也；後一句教繫想，此一句經正明成業，先須斂念面向西方合掌正身，遙想彼佛現坐道場，依正莊嚴光明相好，自慨此身久沈苦海，漂流生死孤露無依，譬如嬰兒墮在坑穽，叫呼父母急救危忙，一志投投懇求解免，聲聲相續，念念不移。雖復理事行殊、定散機異，皆成淨業盡得往生，不然則無記妄緣，定成虛福耳。

善導問曰：「何故不令作觀，直遣專稱名號，有何意耶？」答曰：「乃由眾生障重，境細心麤，識颺神飛，觀難成就，是以大聖悲憐直勸專稱名號，正由稱名易故，相續即生。」又云：「彌陀世尊本發深重誓願，以光明名號攝化十方，但使信心求念，上盡一形，下至十聲、一聲等，以佛願力易得往生。」

問：「達法本空，心淨土淨，何須念佛求生淨土？」

答：「若真達理，語默皆如，不礙修持，何妨念佛？若貶念佛，未曰達人。何以然者？既達法空則不住於相，既常念佛則不滯於空，超越二邊從容中道，念念契合彌陀法身，聲聲流入薩婆若海，臨終決定上品上生，豈非心淨佛土淨乎？故《十疑論》云：『智者熾然求生淨土，達生體不可得，此乃真無生。』非謂生法外別有無生也。《淨名》云：『雖知諸佛國及與眾生空，而常修淨土教化諸群生。』即斯謂也。」

問：「《觀經》云：『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』，何須念他佛耶？」

答：「祇由心本是佛，故令專念彼佛，《梵網戒》云：『常須自知我是未成之佛，諸佛是已成之佛。』汝心佛者，未成佛也；彌陀佛者，已成佛也，未成之佛久沈欲海，具足煩惱杳無出期；已成之佛久證菩提，具足威神能為物護，是故諸經勸令念佛，即是以己未成佛，求他已成佛而為救護耳。是故眾生若不念佛，聖凡永隔，父子乖離，長處輪迴，去佛遠矣！」

問：「四字名號凡下常聞，有何勝能超過眾善？」

答：「佛身非相，果德深高，不立嘉名莫彰妙體，十方三世皆有異名，況我彌陀以名接物？是以耳聞口誦，無邊聖德攬入識心，永為佛種頓除億劫重罪，獲證無上菩提，信知非少善根，是多功德也。《華嚴》云：『寧受地獄苦，得聞諸佛名，不受無量樂，而不聞佛名。』《藥師經》云：『若彼佛名入其耳中，墮惡道者，無有是處。阿難！諸佛境界誠為難信，皆是如來威力，非聲聞、支佛所能信受，唯除補處菩薩耳。』《占察經》云：『欲生他方現在淨土者，應當隨彼世界佛名，專意念誦一心不亂，決定

得生彼佛淨土，善根增長速獲不退。」當知一切善根中其業最勝等，餘諸佛名聞持尚爾，況我彌陀有本誓乎？末俗障重多忽持名，故委引聖言，想無遲慮也。」

二、感聖中，其人下，是人并指上文執持名者，臨終攝引彌陀本願，《大經》云：「十方眾生至心發願欲生我國，臨壽終時假令不與大眾圍繞現其人前者，不取正覺。」聖眾現前亦有多別，或真佛、化佛、觀音、勢至，隨其品位，委在《觀經》。或謂臨終見佛以為魔者，或云自心業現，實無他佛來者，斯蓋不知生佛一體，感應道交，自障障他為過不淺，如別所明。

三、正念中，凡人臨終識神無主，善惡業種無不發現，或起惡念、或起邪見，或生繫戀、或發猖狂，惡相非一，皆名顛倒，因前誦佛罪滅障除，淨業內熏，慈光外攝，脫苦得樂，一剎那間，下文勸生，其利在此。

三、結顯中，我見是利，即躡上科；故說此言，覆示前段。正報中文，對文可見。大段第三、勸信中三節：初至佛所說，引諸佛同讚勸；若有人下，二、約三時因果勸；如我今者下，舉諸佛互讚勸。初中又二：初至之利，指前自讚；東方下，次、引諸佛讚。初中如前所說依正殊特，持名脫苦，莫非彌陀大悲願行，從因果功德利益，殆非心思口議所及。二中又二：初、盡六方正列；於汝意云何下，釋經名。初中但列六方，若依唐譯則列十方，今謂但舉六方四維自攝，但言略耳。下諸佛名相承不釋，今以義詳，或從色相，或取言音，或約行業，或從譬喻，大略不出果德三身，收無不盡，文或偏舉，義必兼含。初、東方分二：初、敘現通，二、引讚詞，餘五例此更不重分。初中阿闍鞞，此云不動，法身體寂無遷變故，若就因行，毀譽、敬慢同一如故。次列三佛皆從喻名，眾山之中須彌最勝，諸佛法身超過諸法，初言相者，其狀同也，次言大者，出過喻也，三言光者，光則表智，法兼報也，妙音說法稱機即應佛也。河沙佛土略列五名，故云如是等。各於其國者，正當釋迦說此經時，十方諸佛同時勸讚令信是經；若據諸佛，言無虛妄，但由眾生障重信難故。現舌相表示誠言，諸佛常舌上至額際，今此現起，長廣量等隨宜大小，何止大千乎？次引讚詞，當信是句，絕稱讚下，即經本題，上句指前釋迦所說，下二句如後經文所解，餘見題中，下五並同此釋。二、南方中，日月燈三皆破闇，或次對三身，或單喻智德；名聞光者，名聞十方，如光遍照；大焰肩者，言相則兩肩光焰，在智則雙照真俗；須彌燈者，山燈即喻法報二身；無量精進，從行為名，方便度生未嘗暫懈，眾生無量，悲智亦然。三、西方，前三皆名無量，初即壽命，二即相好，三即所證法身，無上故喻如幢；大光、大明並喻佛智，自行化他破障除惑；寶相者，應佛相好如寶可貴；淨光者亦即法報。問：「初無量壽即是彌陀，若自勸讚，於義非便？」答：「同名甚多，必非極樂法藏所成之彌陀。」四、北方中，焰肩同前，但無大字；最勝音同上妙音；難沮者，法身堅密不可壞故，沮音敘，又音疽，壞也；日生者，如世晨曦破晦暝故；網明者，法門交映如帝網故。五、下方中，獅子者眾聖中尊，故以獸王比焉；又獅子一吼獸聞皆死，喻佛說法魔外消亡。名聞名光，義同前釋。達磨翻法，單云法者，所證法身軌持萬化故；次云幢者，高出物表故；三云持者，任持常住故。六、上方中，梵音者，梵即淨，法音清朗眾樂聞故；宿王者，宿音秀，星宿中王，所謂月也，經云：「眾星之中，月天子為第一。」或可北辰居天中而眾星拱之，而辰星為宿中王，亦喻法身出過諸法也；香上者，眾德如香；超諸菩薩更兼智德，故云香光；焰肩、須彌同前故不釋；雜色寶華者，以萬行因華嚴法身果德，下寶華德義亦同之；娑羅此翻堅固，冬夏不凋，即喻法身無變易故；見一切義者，洞達諸法甚深義趣，諸佛果海德量何窮，三世道同，理無差異，隨機順物一相為名，以意裁量，略如上解，後賢披閱更試講磨。

次、釋名中分三：初至念經徵前經名，上句已見前文，故但問下二句，恐未曉故問釋之；舍利下，二示義，又二：先敘聞持，是諸下，次、明得益。初中聞經受持者，牒上二報莊嚴，正明行法二大章也；及諸佛名者，牒上引佛勸信，第三章初科所引六方名也。次、得益中，諸佛護念直至菩提，護謂覆護，不使魔燒，念謂記念，不令退失，《勢至章》云：「十方如來憐念眾生，如母憶子」，《大論》云：「譬如魚母若不念子，子即壞爛」等。阿耨多羅此翻無上，三藐云正等，三菩提云正覺，即佛果號，薄地凡夫業惑纏縛，流轉五道百千萬劫，忽聞淨土志願求生，一日稱名即超彼國，諸佛護念直趣菩提，可謂萬劫難逢，千生一遇，誓從今日終盡未來，在處稱揚，多方勸誘，所感身土所化機緣，與阿彌陀等無有異，此心罔極，唯佛證知。

是故下，三、勸信，信我語者，謂信教也，如不信我，十方諸佛豈虛妄乎？次、三時因果中，初正示；是故下，二、結勸。初中已即過去、今即現在、當即未來，發願是因，生即是果，三因三果別對可知，欲顯淨土，唯恐無願，有願必生定無漏失。《十疑論》云：「生彼國已悉得無生，未有一人退落三界為生死業縛」等。次、結勸中，若有信者，簡彼不信，任不發願自甘塗炭，是誰之咎？三、諸佛互讚中二段：初、我讚諸佛；彼下，諸佛贊我。初文如我今者等，即指前科六方勸信，二中又二：初、出彼讚詞；當知下，二、顯示誠實。初中釋迦翻能仁，即大慈垂應，牟尼翻寂默，即妙智冥真，合此為佛，則三身備矣，他不能為故甚難，舉世未見故希有。下列二難，於此惡世修行成佛一難也，為諸眾生說此法門二難也。初中娑婆亦云索詞，此翻堪忍，《悲華經》云：「是諸眾生忍受三毒及諸煩惱故」，準《佛剎經》有二義：初義同上；二、云彼有行菩薩乘者，成就忍辱，將護有情，善自調伏，若人加害，悉能含忍終不放逸，故云堪忍。五濁亦云五滓，又言惡者，謂能具造十惡業故。劫者梵云劫波，此翻時分，下四濁聚在此時，從滅劫人壽二萬歲時即入劫濁；見者，身見、邊見、邪見、戒取、見取，五利使也；煩惱者，貪、嗔、癡、慢、疑五鈍使也；眾生者，攬陰為人，假名眾生；命者，剎那生滅，催年促壽。第二難中，念佛法門不簡愚智，不擇豪賤，不論久近，不選善惡，唯取決誓猛信，臨終惡相十念往生，此乃具縛凡愚，屠沽下類剎那超越成佛之法，可謂一切世間甚難信也。二、顯實中，承前二難則彰諸佛所讚不虛，意使眾生聞而信受。

第三、流通分，正說既終，眾喜受持，展轉傳布遍於四海，垂於萬世，故因眾散以為流通。一切世間總收四部，別舉三趣，以決序文。阿修羅此翻非天，受樂如天，懷諂同鬼，從行為名。歡喜則出離有門，信受乃憶持修習，得法關懷，仰恩荷德，傾誠展敬，志願流通。

阿彌陀經義疏

[CBETA 贊助資訊 \(http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\)](http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)

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，CBETA 帳務由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承辦，並成立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－ CBETA 專戶，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，歡迎各界捐款贊助。

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，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。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。

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，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，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[前往捐款](#)

信用卡（單次 / 定期定額）捐款

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。

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，請傳真至 02-2383-0649，並請來電 02-2383-2182 確認。

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。

請在此下載 [授權書](#) (MS Word 格式)

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：19538811

戶名：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，請特別註明，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，CBETA 引用其服務，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，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，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，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，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[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](#)

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。

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, any donation (ex- cheques, remittance, etc.) please entitle to "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".
